

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2012年第二季度报告

2012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2年7月19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4月0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万家中证红利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16190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3,680,768.4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方法,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控制手段,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实现对中证红利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红利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当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基金管理人会对实际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 + 5%×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及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4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795,655.31
2. 本期利润	-18,999,944.7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6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52,029,472.4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322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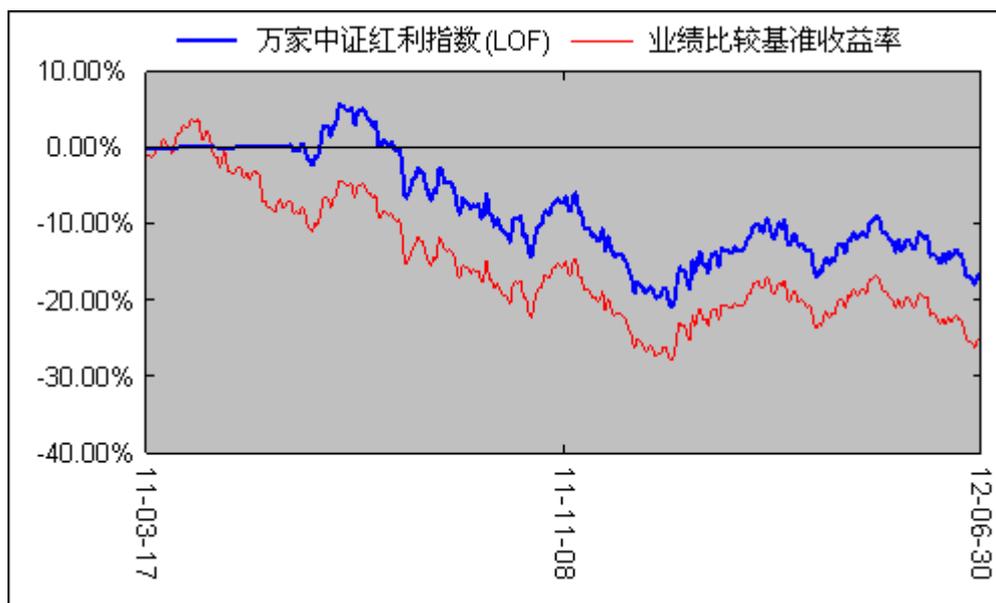
2、上表中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9%	0.99%	-2.67%	1.01%	1.98%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1年3月17日,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 日期		
吴涛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180基金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监	2012年2月4日	-	16年	硕士学位,曾任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营业部副总经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营业部总经理、南方总部副总经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等职。
朱颖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3月17日	-	5年	硕士学位,2006年10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行业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以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和《异常交易监控及报告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防范导致不公平交易以及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发生。

公司制订了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并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管理平台,确保不同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为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制度规范、流程审批、系统风控参数设置等进行事前控制,通过对投资交易系统的实时监控进行事中控制,通过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和分析实现事后控制。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市场在经济基本面和宏观经济政策的进退中呈现震荡走势,本基金作为被动操作的指数基金,严格执行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策略,按照规定的投资策略和方法进行投资操作,努力拟合标的指数,减小跟踪误差。

本基金报告期内日均跟踪偏离度0.07%,年化跟踪误差为1.11%,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日平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35%和年跟踪误差低于4%的规定。跟踪误差主要是由于基金申购赎回和禁止投资成分股替代等因素所造成。

本基金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大中盘蓝筹股具有一定的估值优势,在经济软着陆过程中有望取得较稳定的市场表现。本基金管理人将恪守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一如既往地规范、勤勉运作,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8322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2.67%。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90,253,248.89	91.59
	其中:股票	690,253,248.89	91.59
2	固定收益投资	38,637,853.90	5.13
	其中:债券	38,637,853.90	5.1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772,857.66	2.76
6	其他资产	3,982,564.75	0.53
7	合计	753,646,525.2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752,097.05	0.37
B	采掘业	122,812,057.77	16.33
C	制造业	166,335,246.38	22.12
C0	食品、饮料	31,109,198.24	4.14
C1	纺织、服装、皮毛	7,939,027.84	1.06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2,061,805.33	0.27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3,385,197.35	1.78
C5	电子	2,903,833.58	0.39
C6	金属、非金属	43,364,692.84	5.77
C7	机械、设备、仪表	39,723,655.23	5.28
C8	医药、生物制品	23,346,563.37	3.10
C99	其他制造业	2,501,272.60	0.33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2,748,702.16	5.68
E	建筑业	14,754,616.79	1.9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9,718,176.03	5.28
G	信息技术业	6,332,555.39	0.8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7,595,482.48	1.01
I	金融、保险业	267,750,160.46	35.60
J	房地产业	13,130,141.88	1.75
K	社会服务业	1,498,914.40	0.2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4,825,098.10	0.64
	合计	690,253,248.89	91.79

5.2.2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600036	招商银行	6,218,599	67,907,101.08	9.03
2	601166	兴业银行	3,639,767	47,244,175.66	6.28
3	600030	中信证券	3,615,116	45,658,915.08	6.07
4	601088	中国神华	1,716,704	38,591,505.92	5.13
5	601398	工商银行	8,042,735	31,768,803.25	4.22
6	601006	大秦铁路	3,106,908	21,841,563.24	2.90
7	600900	长江电力	2,571,433	17,485,744.40	2.33
8	601857	中国石油	1,848,523	16,729,133.15	2.22
9	000568	泸州老窖	362,299	15,328,870.69	2.04
10	601628	中国人寿	785,187	14,368,922.10	1.91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6,037,520.00	3.4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2,600,333.90	1.68
8	其他	-	-
9	合计	38,637,853.90	5.1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202	12 国债 02	158,520	16,010,520.00	2.13
2	113002	工行转债	115,610	12,600,333.90	1.68
3	120001	12 付息国债 01	100,000	10,027,000.00	1.33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有上述债券投资持仓。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8.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3,104,626.97
4	应收利息	366,972.37
5	应收申购款	10,965.4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82,564.75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12,600,333.90	1.68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8.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8.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6,252,880.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1,699,991.7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272,104.2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3,680,768.44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4、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净值、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临时公告。
- 5、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2012年第二季度报告原文。
- 6、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jasset.com>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7月19日